

《圣经》视角下的《德伯家的苔丝》

格星 赵友轲 郭卫文

摘要:托马斯·哈代的小小说《德伯家的苔丝》,无论从故事情节的展开、场景的描写、人物形象的塑造,还是意象和典故的运用上,都充分体现了哈代以《圣经》为其创作的源泉和主要表现手段。本文以《圣经》为视角,主要通过对小说人物、场景、情节和思想的圣经原型剖析,来解读苔丝的悲剧。

关键词:圣经 德伯家的苔丝 原型

中图分类号:I106.4

文献标识码:C

文章编号:1672-8181(2008)10-0054-01

《圣经》不仅是基督教的经典,也是西方文学的源头,对欧美文学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19世纪英国杰出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托马斯·哈代就是一位深受《圣经》濡染的作家。他从小深受《圣经》的熏陶,在其青少年时期一度醉心研究《圣经》。还阅读过拉丁文版圣经,打算日后成为一名牧师。虽然在某一时期,他受过达尔文进化论和无神论思想的影响。但是,用他自己的话说,他评述自己为 churchy(遵从教会教义的),而且 not in intellectual sense, but in so far as instincts and emotions ruled(从内心深处是信仰基督教的)。他对《圣经》的熟悉,达到了耳熟能详的程度。圣经中的诸多人物、情节、场景、意象、典故等,在他的文学作品中留下了普遍而深刻的烙印。其代表作《德伯家的苔丝》(以下简称《苔丝》)就是这样一部作品。

《苔丝》是哈代“性格与环境”小说中的一部著名悲剧,被公认为哈代最杰出、最具丰富内涵、最具艺术魅力的小说。简言之,它讲述的是这样一个故事:纯洁的农家少女苔丝遭遇纨绔子弟亚雷的诱奸而失身,后与牧师之子安玎相爱,新婚之夜,她向丈夫坦白自己的失身遭遇而遭遇丈夫的离弃。安玎后来良心发现,回心转意,重返她的身边。而苔丝在遭遗弃的这段日子中,因生活所迫已与亚雷同居,后来苔丝在悲愤之下杀死了亚雷,与丈夫出逃,但最终被逮捕并送上了绞架这样一个哀婉动人、摄人心魄的故事,然而,《苔丝》之为《苔丝》,可不仅仅是在于讲述了一个故事,更在于它是如何讲述的。《苔丝》从各个方面,甚至是细节上,都体现了作者哈代以《圣经》为其创作的源泉,《圣经》给了《苔丝》丰富的内涵,使它具有了更大的可读性。

本文尝试从原型批评角度分析《苔丝》中苔丝的形象。

哈代对小说主人公进行了全方位的精心设计,终于将苔丝成功地模拟塑造完成了集“受到引诱以至毁灭”、“作为赎罪祭的耶稣基督”、“经历百般磨难的约伯”于一身的“圣经”式的人物形象。

1 原型:夏娃

小说发表不久,作者就向读者暗示:他笔下的主人公苔丝是一个夏娃式的悲剧形象。《圣经》中关于人类始祖因受到引诱而堕落犯罪的故事,早已成为许多传统小说的情节模式,它预示着人类悲剧的开始。夏娃受到撒旦的引诱,偷吃了智慧树上的“禁果”,被驱逐出伊甸园,开始了人类的悲剧历程。在小说中,主人公苔丝被浪荡的纨绔子弟亚雷诱骗奸污,从此她开始了她的爱情悲剧和人生悲剧。主人公苔丝原是一个纯洁美好、天真淳朴的人,我们看她第一次出场:那是在五朔节的游行会,当同伴们一起窃笑她正路过她们面前的父亲出丑时,她十分害羞,恼着说:“我告诉你们,要是你们再拿他开玩笑,那我就一步也不再跟你们往前走啦!”这样一个纯朴天真,而又自尊心极敏感的姑娘,“只是一团感情,还丝毫没有沾染上人生的经验。”(第22页)然而,正是这样的“一团感情”,却不幸遭受到了凌辱,并最终导致了“堕落”以至毁灭的结局。那代表撒旦形象的亚雷塞给苔丝嘴里的草莓(第52页),不正像引诱夏娃上当犯罪的“禁果”吗? 诚

如亚雷对苔丝所言:“你是夏娃,我就是那个变作下等动物的老坏东西,跑到园子里来诱惑你。”(第406页)

2 原型:耶稣基督

如果说,作者将苔丝比作夏娃意在强调她的天真纯朴和由于受到诱惑而导致悲剧性的一面,那么,作者给苔丝赋予耶稣的形象则意在强调她的善良、热情、忠诚不渝却最终惨遭绞刑的结局。仔细看苔丝的人生历程,我们会发现,她与耶稣基督有着挺多相似之处,可以说,这一点是对《圣经》人物一个比较成功的模拟。

《苔丝》中多次出现的“十字架”和“荆棘之冠”(第179页),不禁使人联想到苔丝身上的耶稣形象。“荆棘之冠”是耶稣在钉于十字架时,被犹太人戴在他的头上,用来戏弄和羞辱他的。它和十字架一样,都是苦难的象征。在第二十三章中,一天晚上,苔丝的三个室友谈论起安玎的未婚妻来,小说写到“苔丝听到这个新闻以后,再也不痴心妄想,以为克莱对她的殷勤会有什么郑重的意味了。他这种殷勤,只是因为她好看,乘年华而慕色,……取得一时的娱乐就是了,……在这种叫人愁烦的情况里,还有一个最令人难受的荆棘之冠,戴在她头上呢。”在第二十九章里,又写到奶牛场的人议论一个男子新近和一个寡妇结婚的事。这个寡妇原来可以得到一年大概五十英镑的钱,可结婚以后就不能有这钱。于是,夫妻关系恶化。大家对这个寡妇是否应该在结婚之前将实情告诉那个男子各抒己见。作者写到:“一个女人,说出自己的历史来这个问题——对于它是个最重的十字架——对于别人却不过是一场笑话儿。”苔丝便是如此,头戴“荆棘之冠”,背负着“心灵的十字架”,走向“受难”。但本质上不同的是,耶稣是上帝为了拯救人类的越发堕落,而献上自己的独生子。而哈代所“献上”的“祭品”却是“苔丝”这个“纯洁的女人”(小说副标题),她所“祭祀”的是那个荒谬污浊的社会。此外,耶稣之钉于十字架,彰显了上帝的爱和荣耀,拯救了人类的堕落。而小说中主人公之于绞刑,从苔丝的角度看,可以说是为爱情而死,正是她的纯洁的天性和她追求所谓幸福的欲望导致了她的毁灭。在这一点上,苔丝形象之于耶稣形象,是一种形式上的模仿。纯洁亦不等于圣洁。小说第三十七章中,作者写安玎在梦游中将苔丝放进一个教堂圣坛旧址的一个空棺材里,随后躺在棺材边睡着了。苔丝醒来,从棺材里爬出来,设法弄醒安玎,于是把嘴凑在他耳边低声说:“爱人儿,咱们往前走罢。”且一边说一边拉他的胳膊央求他,安玎重入梦境,“仿佛觉得,她是一个死而复生的灵魂,正带着他往天堂去。”这里可以说是比较直接的在模仿耶稣的复活。在哈代的其它作品中,也多次借用耶稣形象。如《无名的裘德》中的主人公裘德。

作者简介:格星,赵友轲,西华师范大学(阿坝师专教学点)中文系05级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指导教师郭卫文 四川汶川623000